

#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年12月19日发布的《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2023年12月21日至2024年1月18日为本基金开放期,在此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于2024年1月11日提前结束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4年1月12日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

## 重要提示:

1.除本次开放期时间变化外,本基金其他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事项未发生变化,投资者在本次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事宜请遵循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发布的《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以及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2.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6个月的期间。第一个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该日6个月月度对应日的前一日止,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至该日6个月月度对应日的前一日止,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封闭期内采取封闭运作模式,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申购与赎回具体时间以公告为准。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月12日